

2023 年科技创新普及专题 定向委托类项目申报指南 (专题七至专题十)

专题七、依托大型科技场馆开展重点科技创新普及活动

执行期限：1 年。

支持方式：事前立项，支持强度不超过 700 万元，定向委托广东科学中心承担。计划立项 1 项。

项目内容：充分利用和发挥广东科学中心具备良好的科普工作基础、完善的科普服务设施、丰富的活动组织经验和突出的活动组织能力等综合优势，结合广东省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融合发展的需要，策划组织实施具有广东特色的科普品牌活动，进一步打造和提升我省重大科普品牌活动知名度、影响力，更好地营造科普氛围。

考核指标：举办广东省科普嘉年华主场活动；举办广东省科普讲解大赛；组织广东省创意机器人大赛；组织开展广东“最美科技工作者”学习宣传活动；开展“科普大咖+互联网”活动不少于 3 次；推动粤港澳大湾区科技馆联盟建设，并开展系列活动不少于 2 次；组织广播电台开设科普宣传频道 1 个，每天不少于

1 条科普信息传播；组织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校园科学馆（室）能力提升建设和培训活动；组织开展“科学伴我同行”“欢乐科普行”系列活动不少于 2 场/次；研发科普展览 1 项，组织科普巡展不少于 2 站。

专题八、依托主流传播平台开展常态化科普传播活动

执行期限：1 年。

支持方式：事前立项，支持强度不超过 200 万元，定向委托广东广播电视台承担。计划立项 1 项。

项目内容：按照省政府有关部署要求，充分发挥广东广播电视台平台宣传优势，创建面向社会大众的特色品牌科普节目，做到广播有声音、电视有画面、融媒体立体化传播，营造科普氛围，培养科学精神，提高全民科学素养，助力更高水平的科技强省建设。

考核指标：创建“1+N”（1 个品牌电视节目、N 个特色专栏）科普特色节目，创作录制不少于 10 期科普节目，每期时长 20-40 分钟，运用融媒体技术手段制作并在黄金时段播出，采用通俗易懂、为群众所喜闻乐见的方式，联合各大媒体平台进行广泛宣传传播。

专题九、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

执行期限：1 年。

支持方式：事前立项，支持强度不超过 100 万元，定向委托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事业发展中心（广东科学馆）承担。计划立

项 1 项。

项目内容：对接中国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组织举办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继续做大做强创新大赛活动品牌，发挥各地大赛成果带动作用，继续培养宏大的科技创新生力军，为我省持续科技创新储备后备力量。

考核指标：选拔不少于 100 名全省各地骨干科技辅导员参加广东省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举办不少于 3 场专题活动，其中评选不少于 10 个优秀辅导员科技创新成果项目参加全国赛，评选全省十佳优秀科技辅导员；回收不少于 100 份活动评价调查问卷，满意率不低于 85%；在全国、省级报刊或网络宣传不少于 5 次；开展青少年读书活动 1 次；开展科技创新教育融入粤东粤西粤北地区中小学校园科学馆（室）系列科普活动。

专题十、广东省青少年发明创新及科技实践系列活动

执行期限：1 年。

支持方式：事前立项，支持强度不超过 100 万元，定向委托广东发明协会承担。计划立项 1 项。

项目内容：对接中国发明协会及中国宋庆龄基金会相关活动在广东落实落地，举办广东省青少年创新思维及科技实践大赛等科技创新实践活动，启迪青少年创新思维，大力培养创新创业后备人才。

考核指标：组织全省及港澳地区中小學生参加省少年儿童发明奖评选活动和省青少年创新思维及科技实践大赛，其中省内不

少于 200 所中小学、500 名科技辅导员、3000 名学生参加相关竞赛，相关活动总参与人数达 12000 人次以上；举办不少于 10 场专题培训及相关推广活动；推荐优秀选手、队伍、成果作品参加全国性以及国际性的创新思维类、科学发明实践类赛事；在全国、省级报刊或网络宣传不少于 30 次。